		公	聯	<b>t</b>	人	員	財		É	申	嵙	<b>d</b> 3	表		
-l- 1::	Li <i>E</i> r	**	έλ <del>si</del> ž.ΓL		119 7 11 11	k en	1. 立注	去院				THE LOS	1.:	立法多	\$員
申報人	姓石	李俊	支多文		服務構	戈   例	2.					→ 職稱	2.		
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
稱			謂	姓			名	稱			謂	姓			名
<del></del> 妻				王麗	胄			兒				李〇儒			

# (一)不動產 1.土地

土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南市東區虎尾寮段371:	地號		3,514	100000分之608	王麗情
台南市安南區東和段513:	地號		2,370.90	72分之1	王麗情
台南市安南區東和段515	地號		8,715.31	42分之1	王麗情
台南市安南區東和段516	地號		1,718.97	72分之1	王麗情

# 2.房屋

房屋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南市東區虎尾寮段371地號建號8639		125.29	所有權全部	王麗情
台南市東區虎尾寮段371地號建號8667公	設	1,564.89	10000分之98	王麗情
☆台南縣歸仁鄉民權路		393.60	所有權全部	李俊毅

☆項資料係申報人於88年2月25日依法辦理補正部份。

# 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# (三)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小客車			1,997	'cc		UK(	000	00		李俊毅	<b>党</b>	

# (四)航空器

型式	製	造	啟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

財

無

產

種			类	頁 存		放	材	<b>K</b> 2	構	È	•	名	金			額
 活儲				台北鈴	艮行					李	後毅				288	,83
活儲				台灣中	中小	銀行				$\pm$	麗情				50	,000
定存				花旗鈴	艮行					$\equiv$	麗情				500	,00
活儲		-		合庫						李	後毅				51	,506
2.	外幣及	其他幣	別存款	<u></u>												
15-	262	**	<b>17.1</b>	+		1		Lik			۵.	ינ	金			額
種	類	幣	別	存	À	C		機	棹	F	È	名	折仓	合新	臺幣	價割
無																
(六)外	幣(指現	金或剂	友行支	票)(總價	額:					;	元)		•		, .	
幣	別	所	7	有	<u>د</u> ا	金					額	折合	新	臺	幣價	有
無						_										
(七)有 1.	價證券( 股票(總	股票價額	票券	、債券及	<b>其</b> 化	也有價	證券 元)	總價額:					j	元)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股	妻	Ł	票面	價額	總			割
無																
2.	票券(總	價額					元)				_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	票	面化	賈額	總			割
無																
3.	債券(總	價額					元)				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	票	面介	賈額	總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4.	其他有任	賈證券	(總價	額:	.1			元)								
種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<del> </del>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	票	面化	賈 額	總			初
					<del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/del>				+							

有

類

種

所

價

額

人

(九)信	責權(總	金額	:				元)					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
(十)位	 責務(總	金額	:		2.40	0.000	元.)					

(工)預務(總金額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☆抵押	借款	李	<b></b>		合庫所台南市	成功支庫 市北門路1	段97號					2,400,000
☆項資	料係目	申報ノ	人於8	8年2	月25日	依法辦理	補正部份	0				

(土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出備註

無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李俊毅

申報日期: 86年12月10日